# ITBox工作室

# 管理章程

## 第一条 宗旨

## 第二条 决策机构

决策机构有5位成员构成，分别是：鲍永章、惠远航、马林康、尤泽红、赵海军（按姓名拼音排序）。ITBox工作室（一下简称ITBox）所有涉及ITbox或主要成员利益的决策（包含但不限于：资金、管理人员分工、产品定型、开发周期），均由决策机构决定。

决策过程如下：

1. 负责人根据个人负责领域的需求制定草案。
2. 草案提交决策机构审议，压倒性多数（4比1或以上）同意后草案生效（有特殊说明的除外）。未达到压倒性多少的应进一步协商、修改后提交。
3. 负责人应在草案提交审议前与ITBox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，听取多方意见，以保障草案的可执行性。
4. 本条款相关修改需经过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同意后生效。
5. 以上条款已经过鲍永章、惠远航、马林康、尤泽红、赵海军（按姓名拼音排序）全票通过，与2014年2月16日生效。

## 第二条 绩效考核

为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，特制订此绩效考试规定。

1. 主要考核内容：项目节点完成率、项目节点期间出勤率、技术笔记。
2. 比重：项目节点完成率占60%、项目节点期间出勤率占20%、技术笔记占20%

## 第三条 考勤管理

1. 工作时间定为每周日9:00-12:00和13:00-19:00,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2. 因故需要外出的,应与9:00前离开宿舍.不能9:00前离开宿舍的,应先到办公地点.不得在宿舍逗留.
3. 9:30以后离开宿舍的扣减考勤分数.